

吴川市农业农村局

关于征求《吴川市博茂渔港港章》、《吴川市王村渔港港章》意见的函

为进一步完善渔港运营管理规范，适应渔港发展实际需求，根据《关于开展渔港港章制订修订工作的通知》(粤农农办〔2019〕435号)、《广东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沿海渔港等级认定工作实施细则(试行)的通知》(粤农农规〔2024〕10号)等文件要求，我局组织开展吴川市博茂渔港港章和王村渔港港章制订修订工作，形成了《吴川市博茂渔港港章》、《吴川市王村渔港港章》，现面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。此次公开征求意见时间为2025年12月8日至12月16日共7个工作日，反馈意见请填写《吴川市博茂渔港和王村渔港港章征求意见表》后发送至电子邮箱wcsyyygg1g@126.com。

- 附件：1. 吴川市博茂渔港和王村渔港港章征求意见表
2. 吴川市博茂渔港港章（送审稿）
3. 吴川市王村渔港港章（送审稿）



(联系人：徐培钦； 联系电话：0759-5571886)

附件 1:

吴川市博茂渔港和王村渔港港章 征求意见表

单位 (个人)	
意见和建议	